

证券代码：000869、200869

证券简称：张裕A、张裕B

公告编号：定摘 2021-02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周洪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建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郭翠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34,006,251	805,715,048	4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6,745,340	234,499,910	2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0,760,222	225,980,141	24.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4,895,523	-118,493,699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34	23.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34	23.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5%	2.23%	0.5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456,572,813	13,102,481,541	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539,609,394	10,267,832,644	2.6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2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454,0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5,6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39,9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312	
合计	5,985,11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5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40%	345,473,856	0	—	—	
GAOLING FUND,L.P.	境外法人	3.08%	21,090,219	0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5%	11,966,365	0	—	—	
BBH BOS S/A FIDELITY FD - CHINA FOCUS FD	境外法人	1.61%	11,015,226	0	—	—	
申万宏源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6%	7,284,152	0	—	—	
FIDELITY PURITAN TRUST: FIDELITY SERIES INTRINSIC OPPORTUNITIES FUND	境外法人	0.93%	6,350,762	0	—	—	
GUOTAI JUNAN SECURITIES(HONG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0.78%	5,335,545	0	—	—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Account Client	境外法人	0.70%	4,789,387	0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69%	4,761,200	0	—	—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3%	4,284,707	0	—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	345,473,856	人民币普通股	345,473,856
GAOLING FUND,L.P.	21,090,219	境内上市外资股	21,090,219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966,365	人民币普通股	11,966,365
BBH BOS S/A FIDELITY FD - CHINA FOCUS FD	11,015,226	境内上市外资股	11,015,226
申万宏源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7,284,152	境内上市外资股	7,284,152
FIDELITY PURITAN TRUST: FIDELITY SERIES INTRINSIC OPPORTUNITIES FUND	6,350,762	境内上市外资股	6,350,762
GUOTAI JUNAN SECURITIES(HONGKONG) LIMITED	5,335,545	境内上市外资股	5,335,545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Account Client	4,789,387	境内上市外资股	4,789,38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761,200	人民币普通股	4,761,200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4,284,707	境内上市外资股	4,284,70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与 9 位流通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其他股东之间关系不详。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大股东没有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较期初，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增长19.58%，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产品收到货币资金所致；应收款项融资增长21.55%，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产品收取应收票据所致；预付款项下降66.89%，主要是期初预付的采购原料等的货款完成采购和结算所致；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下降33.67%，主要是报告期内偿还到期的银行长期借款所致。

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增长40.75%，营业成本增长51.55%，税金及附加增长45.50%，净利润增长21.70%，主要是报告期内产品销量增长所致；销售费用增长79.84%，主要是公司加大了营销投入所致；财务费用增长58.18%，主要是2021年度执行新租赁准则，融资费用摊销计入财务费用所致。

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长44.02%，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产品收到货币资金增长所致；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长49.85%，主要是支付用于营销投入的现金增长所致；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下降97.29%，主要是取得的银行借款下降所致；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下降80.79%，主要是用于偿还银行借款的现金下降所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大幅度增长（由负数转为正数），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销售产品收到的现金增长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	解决同业竞争	非同业竞争	1997 年 05 月 18 日	无限期	一直在履行
	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	明确商标使用费用用途	根据《商标许可使用合同》，每年由本公司支付给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的张裕等商标使用费由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主要用于宣传张裕等商标和本合同产品。	1997 年 05 月 18 日	1997 年 5 月 18 日至 2019 年 4 月 4 日	根据《商标许可使用合同》，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每年收取的商标使用费主要用于宣传张裕等商标和本合同产品。除 2013 年至 2017 年，未严格履行承诺外，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一直在履行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	补偿未履行承诺	将此前未按承诺用于张裕商标和产品宣传的 231,768,615 元以应收取的 2019 至 2022 年 4 个年度的商标使用费予以抵顶，如有不足则不足部分在 2023 年一次性补齐，如有多余则从出现多余的年度开始收取多余部分的商标使用费。	2019 年 04 月 04 日	2019 年 4 月 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直在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p>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p>	<p>按《商标许可使用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约定，张裕集团承诺每年由本公司支付给张裕集团的商标使用费由张裕集团主要用于宣传本商标和本合同产品。但上述“主要”二字不是明确的数字，在执行过程由于理解不一致，容易产生分歧，导致合同执行出现问题。</p> <p>张裕集团 2013 年至 2017 年共收取商标使用费 420,883,902 元,其中 51%应用于宣传张裕等商标和本合同产品金额为 214,650,790 元，已用于宣传张裕等商标和本合同产品金额为 50,025,181 元，差额 164,625,609 元；2018 年和 2019 年已收取 2017 年和 2018 年商标使用费 155,623,907 元，其中 51%应用于宣传张裕等商标和本合同产品金额为 79,368,193 元，已用于宣传张裕等商标和本合同产品金额为 12,225,187 元，差额 67,143,006 元。2013 年至 2018 年，张裕集团应用于宣传张裕等商标和本合同产品的商标使用费差额累计 231,768,615 元。张裕集团承诺：将上述差额以应收取的 2019 至 2022 年 4 个年度的商标使用费予以抵顶，如有不足则不足部分在 2023 年一次性补齐，如有多余则从出现多余的年度开始收取多余部分的商标使用费。</p> <p>若张裕集团因各种原因导致无法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及时督促张裕集团履行承诺，并要求其采取向银行借款、变卖资产及股权等方式，筹集资金用于履行承诺。</p> <p>其他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承诺事项的公告》。</p>
--	---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